

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第517次局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2年7月19日(星期三)9時30分

地點：第二會議室

主席：林局長裕益

紀錄：許麗鴻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確認前次本局112年7月5日第516次局務會議紀錄

決定：確認備查。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案由：本局至112年7月18日止人員缺額情形；宣導事項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戶外高溫作業防護標準作業規定、行政中立相關規範、性別主流化學習時數相關修正規範。(人事室)

決定：(一)洽悉，人員缺額請相關科室儘速辦理遞補。

(二)各主管轉知同仁於戶外高溫作業時，應有適當防護措施，避免中暑及出現熱傷害情形。

(三)本局同仁嚴守行政中立。

(四)本局於112年7月20日辦理「基於性別的暴力和性騷擾防治」專題演講，請轉知所屬同仁踴躍參加。

。

二、案由：有關機關首長、主管人員、機要人員完成2小時公務機密學習時數案；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暨利益衝突迴避法實務研習。(政風室)

決定：洽悉，有意願參加研習同仁，逕洽政風室辦理。

三、案由：本局112年度預算截至6月底執行情形；宣導加強預算執行時程掌控。(會計室)

決定：(一)洽悉。

(二)各科室推動業務預算執行數若有落後者，應加強進度。

四、案由：112年6月用電、油量；參與環境教育團體統計；公文檢討相關績效及市府政策與本局有關之年度目標。
(秘書室)

決定：(一)洽悉。

(二)重申各單位遂行業務推動下，儘量節約用水、用電及用油。

五、案由：112年6月大壩第14分塊壩頂位移量等監測數值均於警戒值安全標準範圍內；無監測到二級以上地震資料。
(安檢科)

決定：洽悉，持續加強監測，維護大壩安全。

六、案由：112年6月翡翠水庫運轉統計及水質資料；全國各主要水庫水情情況。(操作科)

決定：(一)洽悉。

(二)根據歷來水庫蓄水區巡查水質監測數據，針對較不理想點位密集區找出熱點，供作防範污染源巡查重點，以維護優良水質。

七、案由：112年6月售水售電；保安警察巡邏勤務及工程採購案件執行情形。(經管科)

決定：(一)洽悉。

(二)持續加強巡查業務，並根據違規態樣統計與分析資料，了解趨勢後再行研議巡查頻率。

八、案由：評估股、文書股業務報告。

決定：洽悉，持續加強業務推動；另有關水資館展示櫃之重要歷史公文原件存放處，請文書股長了解後下次會議報告。

參、局務會議列管案件辦理情形：(略)

決議：本局112年6月20日市政會議專案報告「氣候變遷下翡翠水庫管理精進作為」，市長裁示事項納入局務會議列管案件5案，均持續列管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

經管科報告：依本局112年4月12日第510次局務會議紀錄決定：「配合公務人員服務法第12條修正，水庫陸域巡查之夜間巡查次數，經管科自本(4)月起由每月20次調整為每月15次，並採不定期方式辦理，試辦3個月後再行檢討。」一事，迄今已試辦逾3個月，擬再調整巡查次數。

決議：調整水庫陸域巡查之夜間巡查次數一事，請經管科提報下次會議討論。

伍、散會(11時15分)